

提出協同意見書、不同意見書及部分協同、部分不同意見書

大法官姓名一覽表

92.10 起就任大法官所作解釋之統計

解釋號次 公布日期	聲 請 人	提出協同意見 書大法官	提出不同意見 書大法官	提出(A)部分協 同，(B)部分不 同，(C)部分協 同、部分不同意 見書大法官	備 註 (意見書 件數)
第 568 號 92.11.14	郭蔣○○	廖義男			3
		許宗力			
		許玉秀			
第 569 號 92.12.12	李○○	林子儀		林永謀(C)	2
第 571 號 93.01.02	錢○○	林子儀	楊仁壽		2
第 572 號 93.02.06	臺灣基隆地方法院 法官陳志祥等	楊仁壽	許玉秀 城仲模		2
第 573 號 93.02.27	財團法人新竹縣五 峰○○會代表人徐 ○○等	許玉秀		賴英照(A)	3
		王和雄			
第 574 號 93.03.12	陳○○	許宗力		許玉秀(A)	2
第 576 號 93.04.23	呂○○	林子儀 許宗力 楊仁壽			1
第 577 號 93.05.07	台灣○○菸草股分 有限公司代表人李 ○○	許玉秀			2
		余雪明			
第 578 號 93.05.21	高○工業股分有限 公司代表人蔡○○	余雪明			3
		許宗力			
		廖義男			
第 579 號 93.06.25	林○○	謝在全	廖義男		3
			許宗力		
第 580 號 93.07.09	林○○等			林子儀(C)	3
				楊仁壽(C)	
				許玉秀(C)	
第 582 號 93.07.23	徐○○	許玉秀		彭鳳至(B)	2
第 583 號 93.09.17	陳○○		廖義男	許宗力(B)	2
第 584 號 93.09.17	黃○○	許宗力	林子儀		3
			許玉秀		
第 585 號 93.12.15	立法委員柯建銘等			許宗力(B)	2
				許玉秀(C)	

提出協同意見書、不同意見書及部分協同、部分不同意見書

大法官姓名一覽表

92.10 起就任大法官所作解釋之統計

解釋號次 公布日期	聲 請 人	提出協同意見 書大法官	提出不同意見 書大法官	提出(A)部分協 同，(B)部分不 同，(C)部分協 同、部分不同意 見書大法官	備 註 (意見書 件數)
第 586 號 93.12.17	林學○等		楊仁壽		1
第 588 號 94.01.28	士林地院張國勳法 官等	林永謀		許宗力 王和雄 廖義男 林子儀 許玉秀(C) 彭鳳至(C)	3
第 590 號 94.02.25	苗栗地院蔡志宏法 官	謝在全	林永謀 許玉秀		3
第 592 號 94.03.30	最高法院			謝在全(C) 曾有田(B)	2
第 594 號 94.04.15	陳○庭	徐璧湖		許玉秀(A)	2
第 595 號 94.05.06	彰化地院陳弘仁法 官等	許宗力 賴英照 林子儀 許玉秀		彭鳳至 林子儀 (C)	2
第 596 號 94.05.13	王○泉	余雪明	廖義男 許宗力 許玉秀		3
第 600 號 94.07.22	黃○瑛		廖義男		1
第 601 號 94.07.22	立委柯建銘等	楊仁壽 王和雄 許玉秀 林子儀 彭鳳至 許宗力			4
第 603 號 94.09.28	立委賴清德等	許宗力 曾有田 城仲模 廖義男 許玉秀 林子儀	楊仁壽 謝在全	余雪明(C)	8
第 604 號 94.10.21	鍾○真	曾有田 許宗力 彭鳳至 城仲模	許玉秀	廖義男(C) 楊仁壽(B)	7
第 605 號 94.11.09	高○秀、顏○承	曾有田 許玉秀		楊仁壽 王和雄 (B)	3
第 606 號 94.12.02	恆○公司	許宗力 余雪明 曾有田 林子儀 彭鳳至 徐璧湖	許玉秀		3

提出協同意見書、不同意見書及部分協同、部分不同意見書

大法官姓名一覽表

92.10 起就任大法官所作解釋之統計

解釋號次 公布日期	聲 請 人	提出協同意見 書大法官	提出不同意見 書大法官	提出(A)部分協 同，(B)部分不 同，(C)部分協 同、部分不同意 見書大法官	備 註 (意見書 件數)
第 607 號 94.12.30	新 0 公司等			許玉秀(A)	1
第 608 號 95.01.13	宋 0 金		廖義男	許玉秀(A)	2
第 610 號 95.03.03	高 0 仁等	曾有田	彭鳳至 徐璧湖	許玉秀 林子儀 許宗力(A)	3
第 612 號 95.06.16	洪 0 華	彭鳳至 徐璧湖	廖義男 王和雄 許玉秀		3
第 613 號 95.07.21	行政院	許宗力 余雪明		許玉秀(A) 林子儀(A) 王和雄 謝在全 (B)	5
第 615 號 95.07.28	陳 0 榮			許玉秀(A)	1
第 617 號 95.10.26	謝 0 雄等		許玉秀	林子儀(B)	2
第 620 號 95.12.06	羅 0 月	廖義男		許玉秀(A)	2
第 621 號 95.12.22	監察院	彭鳳至 徐璧湖 許宗力 林子儀	廖義男		2
第 623 號 96.01.26	蕭 0 煒等		林子儀	許玉秀(B) 許宗力(C)	3
第 624 號 96.04.27	李 0 葦等			許玉秀(C)	1
第 629 號 96.07.06	李 0 華		許玉秀		1
第 630 號 96.07.13	屏東地院陳松壇法 官	許玉秀			1
第 632 號 96.08.15	立委賴清德等	廖義男 許宗力 廖義男 許玉秀	彭鳳至 余雪明	余雪明(B)	5
第 633 號 96.09.28	立委柯建銘等			許玉秀(A)	1
第 636 號 97.02.01	桃園地院錢建榮法 官等			林子儀 許宗力 (A) 許宗力 林子儀 許玉秀(A)	2

提出協同意見書、不同意見書及部分協同、部分不同意見書

大法官姓名一覽表

92.10 起就任大法官所作解釋之統計

解釋號次 公布日期	聲 請 人	提出協同意見 書大法官	提出不同意見 書大法官	提出(A)部分協 同，(B)部分不 同，(C)部分協 同、部分不同意 見書大法官	備 註 (意見書 件數)
第 637 號 97.02.22	臺中地院簡源希法 官			李震山(A) 許玉秀(A)	2
第 638 號 97.03.07	高 0 明	彭鳳至 林錫堯 彭鳳至		許玉秀(B)	3
第 639 號 97.03.21	盧 0 賢	李震山		林子儀(C)	2
第 641 號 97.04.18	臺北高等行政法院 第三庭	李震山 許玉秀			1
第 642 號 97.05.09	唐 0 0 工廠		許玉秀		1
第 643 號 97.05.30	中華民國銀行商業 同業公會全國聯合 會	林子儀 彭鳳至			1
第 644 號 97.06.20	陳 0 孟	林子儀 許宗力		許玉秀(C)	3
第 645 號 97.07.11	立法委員陳金德等 85 人			許玉秀(C) 彭鳳至(B)	2
第 646 號 97.09.05	臺灣高雄地方法院 高雄簡易庭法官葉 啟洲		許玉秀 林子儀 李震山		2
第 648 號 97.10.24	明 0 袋物產業股份 有限公司代表人郭 0 春		李震山		1
第 652 號 97.12.5	林 0 材等三十人			蔡清遊(A) 葉百修(A)	2
第 653 號 97.12.26	王 0 群	許宗力 許玉秀		李震山(A) 林錫堯 陳春生 (B) 陳春生(B)	5
第 654 號 98.1.23	麥 0 懷	葉百修 李震山 許玉秀 許宗力 陳新民			5
第 655 號 98.2.20	考試院	李震山 葉百修	許玉秀 陳新民	林子儀(A)	5

提出協同意見書、不同意見書及部分協同、部分不同意見書

大法官姓名一覽表

92.10 起就任大法官所作解釋之統計

解釋號次 公布日期	聲 請 人	提出協同意見 書大法官	提出不同意見 書大法官	提出(A)部分協 同，(B)部分不 同，(C)部分協 同、部分不同意 見書大法官	備 註 (意見書 件數)
第 656 號 98.4.3	新 0 0 文化事業股 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王 0 壯等六人	李震山		許宗力(A)	7
				陳新民(C)	
		陳春生		林子儀(B)	
				徐璧湖 池啟明 (B) 許玉秀(B)	
第 658 號 98.4.10	黃 0 昭		葉百修 徐璧湖		1
第 659 號 98.5.1	林 0 菁	蔡清遊			4
		陳新民			
		葉百修			
		陳春生			
第 660 號 98.5.22	坤 0 科技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 0 秀	林錫堯		許玉秀	3
				黃茂榮	
第 661 號 98.6.12	臺 0 汽車客運股份 有限公司代表人傅 0 榛		葉百修	陳新民(C)	2
第 662 號 98.6.19	臺灣高等法院刑事 第十八庭 吳萬川 葉真滿 陳坤生	林子儀 許宗力		陳新民	5
		池啟明			
		許玉秀			
		黃茂榮			
第 663 號 98.7.10	洪 0 裕	黃茂榮			1
第 664 號 98.7.31	臺灣高雄少年法院 法官何明晃	黃茂榮		陳新民(C)	3
				許玉秀(B)	
第 665 號 98.10.16	陳 0 扁	黃茂榮		陳春生(A)	6
				許宗力(C)	
				林子儀(C)	
				許玉秀(B) 李震山(B)	
第 666 號 98.11.6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宜蘭簡易庭法官林 俊廷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羅東簡易庭法官楊 坤樵	陳新民		許玉秀(A)	6
		許宗力			
		葉百修			
		黃茂榮			
		林錫堯 陳 敏 陳春生			
第 667 號	林 0 珠	陳 敏 林錫堯	葉百修		4

提出協同意見書、不同意見書及部分協同、部分不同意見書

大法官姓名一覽表

92.10 起就任大法官所作解釋之統計

解釋號次 公布日期	聲 請 人	提出協同意見 書大法官	提出不同意見 書大法官	提出(A)部分協 同，(B)部分不 同，(C)部分協 同、部分不同意 見書大法官	備 註 (意見書 件數)
98.11.20			許玉秀 黃茂榮		
第 668 號 98.12.11	鄭〇和	許玉秀 黃茂榮	徐璧湖 池啟明 陳新民 陳春生		5
第 669 號 98.12.25	福建金門地方法院 審判長康樹正法官 等三人	許宗力 黃茂榮 陳新民 許玉秀 林子儀			4
第 670 號 99.1.29	張〇隆等	陳 敏 林錫堯 許宗力 葉百修 李震山 黃茂榮 陳春生	蔡清遊 池啟明	陳新民 (C)	9
第 671 號 99.1.29	廖林〇香	謝在全 徐璧湖 池啟明 蔡清遊 黃茂榮			2
第 672 號 99.2.12	張〇居等	黃茂榮 葉百修	陳新民 陳春生		3
第 673 號 99.3.26	林〇裕等	葉百修	許玉秀 黃茂榮		3
第 675 號 99.4.9	財團法人〇〇市文 化基金會代表人張 〇榮	葉百修 黃茂榮	池啟明 徐璧湖		3
第 676 號 99.4.30	張〇〇等 1,502 人			陳新民 (B)	1
第 677 號 99.5.14	潘〇銘	葉百修、許玉秀 黃茂榮		陳新民 (B)	3
第 678 號 99.7.2	林〇勝	許宗力 葉百修 陳新民 黃茂榮 陳春生		林子儀、李震山 (C) 許玉秀(C)	7
第 679 號 99.7.16	臺灣高等法院刑事第 十七庭	蔡清遊 黃茂榮 陳新民	池啟明 許宗力、林子儀		6

提出協同意見書、不同意見書及部分協同、部分不同意見書

大法官姓名一覽表

92.10 起就任大法官所作解釋之統計

解釋號次 公布日期	聲 請 人	提出協同意見 書大法官	提出不同意見 書大法官	提出(A)部分協 同，(B)部分不 同，(C)部分協 同、部分不同意 見書大法官	備 註 (意見書 件數)
		許玉秀	李震山		
第 680 號 99. 7. 30	蔡 O 長等三人	賴英照、林子儀 林子儀、賴英照 黃茂榮、葉百修 許宗力、謝在全	林錫堯		5
第 681 號 99. 9. 10	簡 O 讚等	林子儀、許玉秀 葉百修 黃茂榮	陳新民		4
第 682 號 99. 11. 19	羅 O 霖	林子儀 蘇永欽 林錫堯	陳新民 黃茂榮	李震山、許玉 秀、陳春生(B)	6
第 683 號 99. 12. 24	郭蔣 O 麗	林錫堯 許宗力 葉百修 黃茂榮		陳新民(B)	5
第 684 號 100. 1. 17	陳玉奇 龍國賓 蔡曜宇	李震山 蘇永欽 許宗力 蔡清遊 許玉秀 黃茂榮 陳春生		陳新民(B)	8
第 685 號 100. 3. 4	1. 香港商捷時海外 貿易有限公司台 灣分公司代表人 蕭靜芳； 2. 英屬維京群島商 銀鯨股份有限公 司台灣分公司代 表人封偉倫； 3. 英屬維京群島商漢 登企業有限公司台灣 分公司代表人孔金 康； 臺灣形穎股份有限 公司代表人涂文真。	林錫堯提出，許 宗力加入 陳新民		許玉秀提出，林 子儀、許宗力加 入(B) 黃茂榮(B) 葉百修(B)	5

提出協同意見書、不同意見書及部分協同、部分不同意見書

大法官姓名一覽表

92.10 起就任大法官所作解釋之統計

解釋號次 公布日期	聲 請 人	提出協同意見 書大法官	提出不同意見 書大法官	提出(A)部分協 同，(B)部分不 同，(C)部分協 同、部分不同意 見書大法官	備 註 (意見書 件數)
第 686 號 100.3.25	黃宗宏 黃葉冬梅		陳新民	黃茂榮(C)	3
			徐璧湖		
第 687 號 100.5.27	臺灣桃園地方法院 法官錢建榮	林錫堯	陳新民	許玉秀(A)	9
				許宗力、林子儀 (B)	
		蔡清遊		蘇永欽、徐璧湖 (C)	
		黃茂榮		李震山(B)	
				池啟明(B)	
第 688 號 100.6.10	水美工程企業股份 有限公司代表人蔡 元奇	蘇永欽		陳新民(B)	3
		黃茂榮			
第 689 號 100.7.29	王煒博	蘇永欽		林子儀、徐璧湖 (C)	10
		林錫堯		許宗力(C)	
		黃茂榮		許玉秀(C)	
		葉百修		李震山(B)	
		陳春生			
		陳新民			
第 690 號 100.9.30	周經凱	蘇永欽	許玉秀	李震山、林子儀 (B)	7
		黃茂榮		許宗力(B)	
		陳春生			
		陳新民			
第 691 號 100.10.21	柯嗣章	林錫堯	黃璽君	葉百修(A)	9
		蔡清遊、池啟明			
		黃茂榮		李震山(C)	
		陳新民			
		羅昌發			
		湯德宗提出，李 震山加入			

提出協同意見書、不同意見書及部分協同、部分不同意見書

大法官姓名一覽表

92.10 起就任大法官所作解釋之統計

解釋號次 公布日期	聲 請 人	提出協同意見 書大法官	提出不同意見 書大法官	提出(A)部分協 同，(B)部分不 同，(C)部分協 同、部分不同意 見書大法官	備 註 (意見書 件數)
第 692 號 100.11.4	簡繁勝	黃茂榮	湯德宗		4
		陳新民			
		羅昌發			
第 693 號 100.12.9	1. 兆豐證券股份有 限公司代表人簡 鴻文 2. 元大證券股份有 限公司代表人申 鼎錢 3. 大華證券股份有 限公司代表人許 道義 4. 群益金鼎綜合證 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劉敬村 5. 統一綜合證券股 份有限公司代表	蘇永欽	黃茂榮 葉百修 陳碧玉	羅昌發(B)	4

提出協同意見書、不同意見書及部分協同、部分不同意見書

大法官姓名一覽表

92.10 起就任大法官所作解釋之統計

解釋號次 公布日期	聲 請 人	提出協同意見 書大法官	提出不同意見 書大法官	提出(A)部分協 同，(B)部分不 同，(C)部分協 同、部分不同意 見書大法官	備 註 (意見書 件數)
	人鄧阿華 6. 寶來證券股份有 限公司代表人林 孝達 7. 永豐金證券股份 有限公司代表人 黃敏助 8. 凱基證券股份有 限公司代表人魏 寶生 9. 宏遠證券股份有 限公司代表人柳 漢宗 10. 康和證券股份有 限公司代表人鄧 序鵬 11. 元富證券股份有 限公司代表人陳 俊宏 12. 亞東證券股份有 限公司代表人張 學林	蔡清遊			
第 694 號 100.12.30	郭燕娥	蘇永欽 林錫堯 黃茂榮 葉百修 陳新民	陳春生 池啟明 黃璽君	羅昌發(B) 湯德宗(B)	8
第 695 號 100.12.30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民事庭審判長楊麗 秋、法官林俊廷、張 軒豪	羅昌發	林錫堯 黃茂榮、葉百修 陳新民 黃璽君		5
第 696 號 101.1.20	蔡麗雪	黃茂榮 陳碧玉 羅昌發 湯德宗	陳新民	葉百修(A) 蘇永欽(B) 蔡清遊(B)	8
第 697 號 101.3.2	台芳食品廠代表人 張鴻嘉	蘇永欽提出，陳 春生加入	黃茂榮 羅昌發	陳碧玉(A) 葉百修(C)	6

提出協同意見書、不同意見書及部分協同、部分不同意見書

大法官姓名一覽表

92.10 起就任大法官所作解釋之統計

解釋號次 公布日期	聲 請 人	提出協同意見 書大法官	提出不同意見 書大法官	提出(A)部分協 同，(B)部分不 同，(C)部分協 同、部分不同意 見書大法官	備 註 (意見書 件數)
				湯德宗(B)	
第 698 號 101.3.23	大同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蔚山	林錫堯 蔡清遊 黃茂榮 葉百修 陳春生		池啟明(B)	6
第 699 號 101.5.18	1.臺灣彰化地方法院 法官陳銘堦 2.臺灣高等法院臺南 分院刑事第六庭	林錫堯 陳春生提出，陳 碧玉加入 羅昌發	李震山提出，湯 德宗加入 黃茂榮、葉百修 共同提出	湯德宗(C)	6
第 700 號 101.6.29	1.王允 2.張碧琴	蘇永欽 陳 敏	黃茂榮提出，李 震山加入 陳新民 陳碧玉提出，湯 德宗加入 羅昌發 湯德宗		7
第 701 號 101.7.6	曹天民	黃茂榮 陳新民 羅昌發	黃璽君提出、池 啟明加入	湯德宗(C)	5
第 702 號 101.7.27	吳佳衡	羅昌發		蘇永欽(C) 李震山(B) 黃茂榮(B) 葉百修(B) 陳新民(B)	6
第 703 號 101.10.5	行天宮醫療志業醫 療財團法人代表人 黃忠臣	黃茂榮 陳碧玉 羅昌發 湯德宗	林錫堯 黃璽君提出、陳 敏加入	蘇永欽(B) 池啟明提出、黃 璽君加入(B)	8
第 704 號 101.11.16	陳 O 呈	李震山 蔡清遊 黃茂榮	蘇永欽		7

提出協同意見書、不同意見書及部分協同、部分不同意見書

大法官姓名一覽表

92.10 起就任大法官所作解釋之統計

解釋號次 公布日期	聲 請 人	提出協同意見 書大法官	提出不同意見 書大法官	提出(A)部分協 同，(B)部分不 同，(C)部分協 同、部分不同意 見書大法官	備 註 (意見書 件數)
		羅昌發 湯德宗	陳新民		
第 705 號 101.11.21	王 0 宏等 23 人	李震山 黃茂榮 羅昌發	蘇永欽 林錫堯 陳敏提出、黃璽 君加入 陳新民		7
第 706 號 101.12.21	1.永安租賃股份有限 公司 2.可成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3.鴻立鋼鐵股份有限 公司	蘇永欽 黃茂榮 葉百修 羅昌發 湯德宗		林錫堯(B)	6
第 707 號 101.12.28	林 0 龍	蘇永欽 黃茂榮 葉百修 陳新民 羅昌發		湯德宗(B)	6
第 708 號 102.2.6	1.蘇 0 星 2.PUR00	蘇永欽 蔡清遊 黃茂榮 葉百修 湯德宗		李震山(C) 陳春生(C) 羅昌發(C) 陳新民(B)	9
第 709 號 102.4.26	1.陳 0 鶯等 52 人 2.王 0 樹等 5 人	林錫堯 李震山 黃茂榮 葉百修 陳春生 陳碧玉		蘇永欽(B) 陳新民(B) 羅昌發(C) 湯德宗(C)	10

提出協同意見書、不同意見書及部分協同、部分不同意見書

大法官姓名一覽表

92.10 起就任大法官所作解釋之統計

解釋號次 公布日期	聲 請 人	提出協同意見 書大法官	提出不同意見 書大法官	提出(A)部分協 同，(B)部分不 同，(C)部分協 同、部分不同意 見書大法官	備 註 (意見書 件數)
第 710 號 102. 7. 5	梁 0	湯德宗		蔡清遊(A)	9
				黃茂榮(C)	
				葉百修(C)	
				陳春生(C)	
				陳碧玉(C)	
				羅昌發(C)	
				李震山(B)	
陳新民(B)					
第 711 號 102. 7. 31	1.楊岫涓、蔡美秀、 陳玲如、林英志、 劉泓志 2.臺灣桃園地方法院 法官錢建榮	黃茂榮		陳敏提出，林錫 堯、池啟明、蔡 清遊、黃璽君加 入(B)	7
		葉百修			
		陳新民			
		羅昌發			
		湯德宗			
蘇永欽(C)					
第 712 號 102. 10. 4	1.汪少祥 2.李依風	蘇永欽		葉百修(C)	6
		黃茂榮、陳碧玉		羅昌發(C)	
		陳春生		陳新民(B)	
第 713 號 102. 10. 18	邱復生	黃茂榮	林錫堯提出，陳 敏、黃璽君加入	羅昌發(C)	5
		陳新民		湯德宗(B)	
第 714 號 102. 11. 15	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 發股份有限公司代表 人沈慶京	蘇永欽	陳新民	陳碧玉(C)	7
		林錫堯			
		黃茂榮			
		陳春生			
		羅昌發			
第 715 號 102. 12. 20	邱裕弘	陳新民		蘇永欽(C)	7
		羅昌發		湯德宗(C)	
				李震山(B)	
				黃茂榮(B)	
				葉百修(B)	
第 716 號 102. 12. 27	1.金馬旅行社公司、 莊水池即日新營 造廠、冠堤公司、 發美營造公司、典 林營造公司、福臨 公司 2.最高法行政法院第 三庭	黃茂榮		蘇永欽(B)	5
		葉百修			
		羅昌發		湯德宗(B)	

提出協同意見書、不同意見書及部分協同、部分不同意見書

大法官姓名一覽表

92.10 起就任大法官所作解釋之統計

解釋號次 公布日期	聲 請 人	提出協同意見 書大法官	提出不同意見 書大法官	提出(A)部分協 同，(B)部分不 同，(C)部分協 同、部分不同意 見書大法官	備 註 (意見書 件數)
第 717 號 103.2.19	1.張山水、林長義 2.吳明君等 101 人、 林珮韻、黃秀美	蘇永欽		黃璽君(B)	9
		林錫堯			
		黃茂榮			
		陳春生提出，李 震山加入			
		陳新民			
		陳碧玉			
		羅昌發			
湯德宗					
第 718 號 103.3.21	1.臺灣臺北地方法院 法官陳思帆、臺灣 桃園地方法院刑 事第六庭 2.林柏儀	蘇永欽		蔡清遊(A)	8
		黃茂榮		李震山提出，葉 百修、陳春生、 陳碧玉加入(B)	
		湯德宗		陳新民(B)	
				陳碧玉(B)	
				羅昌發(B)	
第 719 號 103.4.18	1.興農公司 2.壹傳媒出版公司 3.蘋果日報公司 4.台灣高鐵公司	蘇永欽	林錫堯	陳新民(C)	7
		黃茂榮	陳碧玉		
		葉百修	羅昌發		
第 720 號 103.5.16	王伯群	李震山	陳新民	蔡清遊(B)	8
		黃茂榮			
		陳春生			
		羅昌發			
		湯德宗			
第 721 號 103.6.6	1.綠黨 2.制憲聯盟	蘇永欽	黃茂榮	湯德宗(C)	7
		李震山			
		陳春生			
		陳新民			
		羅昌發			
第 722 號 103.6.27	張煥禎	黃茂榮	黃璽君提出，陳 敏加入	湯德宗(A)	7
		陳碧玉		林錫堯(B)	
				池啟明、陳敏 (B)	
				羅昌發(B)	

提出協同意見書、不同意見書及部分協同、部分不同意見書

大法官姓名一覽表

92.10 起就任大法官所作解釋之統計

解釋號次 公布日期	聲 請 人	提出協同意見 書大法官	提出不同意見 書大法官	提出(A)部分協 同，(B)部分不 同，(C)部分協 同、部分不同意 見書大法官	備 註 (意見書 件數)
第 723 號 103. 7. 25	邱昌榮	蘇永欽			4
		林錫堯			
		羅昌發			
		湯德宗			
第 724 號 103. 8. 1	彭正雄	蘇永欽	黃璽君提出，林 錫堯加入	湯德宗(C)	8
		黃茂榮提出、陳 碧玉加入			
		陳春生			
		陳新民			
		陳碧玉			
羅昌發					
第 725 號 103. 10. 24	1. 高克明 2. 黃益昭 3. 柯芳澤、張國隆 4. 王廣樹	蘇永欽		李震山(A)	7
		葉百修		陳春生(C)	
		羅昌發		陳新民(C)	
		湯德宗			
第 726 號 103. 11. 21	龐俊財等 7 人	黃茂榮		蘇永欽(C)	7
		陳敏提出、林錫 堯加入		陳新民(C)	
		陳春生		黃璽君(C)	
		陳碧玉			
第 727 號 104. 2. 6	1. 楊熙榮等122 人共 13 件 2. 臺北高等行政法 院第五庭2件	蘇永欽	黃茂榮	湯德宗(A)	8
第 728 號 104. 3. 20	呂碧蓮、呂家昇	蘇永欽	李震山	陳碧玉(C)	8
		陳新民	黃茂榮		
			葉百修		
			羅昌發		
第 729 號 104. 5. 1	最高法院檢察署	蘇永欽	黃茂榮	陳碧玉(B)	10
		李震山		林錫堯(C)	
				陳春生	
	陳新民(C)				
	羅昌發(C)				
	湯德宗(C)				

提出協同意見書、不同意見書及部分協同、部分不同意見書

大法官姓名一覽表

92.10 起就任大法官所作解釋之統計

解釋號次 公布日期	聲 請 人	提出協同意見 書大法官	提出不同意見 書大法官	提出(A)部分協 同，(B)部分不 同，(C)部分協 同、部分不同意 見書大法官	備 註 (意見書 件數)
第 730 號 104.6.18	1. 林靜子 2. 呂阿福	李震山		蘇永欽(C)	5
		黃茂榮		陳新民(C)	
		羅昌發			
第 731 號 104.7.31	石金印	林錫堯		湯德宗(A)	6
		黃茂榮			
		葉百修			
		陳春生			
		羅昌發			
第 732 號 104.9.25	1. 鄭耀南 2. 廖曾鳳琴等9人	蘇永欽	林錫堯	陳新民(C)	10
		李震山		黃璽君提出，池 啟明、陳敏加入 (C)	
		黃茂榮			
		陳春生		葉百修(C)	
		陳碧玉			
		羅昌發提出，蔡 清遊加入			
第 733 號 104.10.30	高雄縣教師會	黃茂榮、陳碧玉 吳陳銀共同提出	蘇永欽	陳新民(C)	5
第 734 號 104.12.18	涂彩紛	蘇永欽	黃虹霞	黃璽君(B)	11
		黃茂榮		陳新民(C)	
		葉百修			
		陳春生		湯德宗(C)	
		陳碧玉			
		羅昌發			
		蔡明誠			
第 735 號 105.2.4	立法委員柯建銘等 46人	蘇永欽		陳 敏(B)	9
		黃茂榮		葉百修(C)	
		陳春生			
		陳碧玉			

提出協同意見書、不同意見書及部分協同、部分不同意見書

大法官姓名一覽表

92.10 起就任大法官所作解釋之統計

解釋號次 公布日期	聲 請 人	提出協同意見 書大法官	提出不同意見 書大法官	提出(A)部分協 同，(B)部分不 同，(C)部分協 同、部分不同意 見書大法官	備 註 (意見書 件數)
		羅昌發、黃虹霞、蔡明誠共同提出		陳新民(C)	
第 736 號 105.3.18	蔡滿庭	蘇永欽	陳敏提出，陳春生、黃璽君加入	陳春生(B)	10
		黃茂榮		陳新民(B)	
		羅昌發提出，黃虹霞加入			
		湯德宗提出，陳碧玉、黃虹霞加入			
		蔡明誠			
		林俊益			
第 737 號 105.4.29	賴素如、李宜光	蘇永欽		湯德宗提出，林俊益加入(A)	12
		黃茂榮		陳春生(B)	
		陳新民		吳陳鏗(B)	
		羅昌發提出，黃虹霞加入		葉百修(C)	
		蔡明誠提出，黃虹霞加入		陳碧玉(C)	
		林俊益		黃虹霞(C)	
第 738 號 105.6.24	陳美英	蘇永欽提出，陳春生加入	陳新民	葉百修(B)	9
		黃茂榮	湯德宗提出，黃虹霞加入	羅昌發 (B)	
		林俊益	黃虹霞	蔡明誠提出，黃虹霞加入 (B)	
第 739 號 105.7.29	胡天賜	黃茂榮		湯德宗提出，黃虹霞、蔡明誠、林俊益加入(A)	9
				陳新民提出，黃虹霞加入(B)	
				黃璽君(B)	
				蘇永欽(C)	
				葉百修(C)	
				陳碧玉提出，吳陳鏗加入(C)	

提出協同意見書、不同意見書及部分協同、部分不同意見書

大法官姓名一覽表

92.10 起就任大法官所作解釋之統計

解釋號次 公布日期	聲 請 人	提出協同意見 書大法官	提出不同意見 書大法官	提出(A)部分協 同，(B)部分不 同，(C)部分協 同、部分不同意 見書大法官	備 註 (意見書 件數)
				羅昌發提出，黃 虹霞加入(C) 黃虹霞提出，羅 昌發加入(C)	
第 740 號 105.10.21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 有限公司	黃茂榮 陳碧玉 羅昌發提出，黃 虹霞加入 湯德宗提出，陳 碧玉、林俊益加 入 黃虹霞 蔡明誠提出，陳 春生、黃虹霞加 入 林俊益	陳新民	黃璽君(B)	9
第 741 號 105.11.11	彭文淵等7人	羅昌發 湯德宗提出，陳 碧玉、林俊益加 入 黃虹霞 林俊益	黃璽君	蔡明誠提出，吳 陳鏗加入(A)	6
第 742 號 105.12.9	1. 闕永煌等6人 2. 兆亨事業有限公 司	許宗力 羅昌發 林俊益 許志雄 黃瑞明提出，詹 森林加入	吳陳鏗	湯德宗(A) 蔡明誠提出，陳 碧玉、張瓊文加 入(A) 黃璽君(B)	9

提出協同意見書、不同意見書及部分協同、部分不同意見書

大法官姓名一覽表

92.10 起就任大法官所作解釋之統計

解釋號次 公布日期	聲 請 人	提出協同意見 書大法官	提出不同意見 書大法官	提出(A)部分協 同，(B)部分不 同，(C)部分協 同、部分不同意 見書大法官	備 註 (意見書 件數)
第 743 號 105.12.30	監察院	蔡烱燉	陳碧玉	蔡明誠提出，林 俊益、張瓊文加 入(A)	10
		羅昌發			
		黃虹霞	黃璽君	吳陳鑾(C) 林俊益(C)	
		許志雄			
		黃瑞明提出，詹 森林加入			
第 744 號 106.1.6	台灣蝶翠詩化粧品 股份有限公司	許宗力		湯德宗(A)	11
		羅昌發		林俊益(A)	
		黃虹霞			
		蔡明誠		吳陳鑾提出，陳 碧玉加入(B)	
		許志雄			
		黃瑞明			
		詹森林			
		黃昭元			
第 745 號 106.2.8	1. 陳清秀 2. 臺灣桃園地方法 院行政訴訟庭語 股法官	羅昌發	黃虹霞	湯德宗提出，蔡 烱燉、陳碧玉、 林俊益加入(A)	8
		許志雄			
		黃瑞明		張瓊文(A)	
		黃昭元提出，吳 陳鑾加入		黃璽君(B)	
第 746 號 106.2.24	江林夏桑等6人	蔡明誠		陳碧玉提出，湯 德宗、詹森林加 入(B)	9
		林俊益		羅昌發(B)	
				黃瑞明(B)	
				湯德宗(C)	
		許志雄提出，林 俊益、張瓊文、 黃昭元加入		黃虹霞(C)	
	詹森林(C)				

提出協同意見書、不同意見書及部分協同、部分不同意見書

大法官姓名一覽表

92.10 起就任大法官所作解釋之統計

解釋號次 公布日期	聲 請 人	提出協同意見 書大法官	提出不同意見 書大法官	提出(A)部分協 同，(B)部分不 同，(C)部分協 同、部分不同意 見書大法官	備 註 (意見書 件數)	
第 747 號 106.3.17	指南宮及南宮建設 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羅昌發	黃璽君	湯德宗(A)	9	
		黃虹霞		蔡明誠(A)		
		許志雄				
		黃瑞明				
		詹森林				詹森林(A)
第 748 號 106.5.24	1. 祁家威 2. 臺北市政府		吳陳環	黃虹霞(B)	2	
第 749 號 106.6.2	1. 王萬金、李耀華、 李榮耀、陳志傑 (原名陳特豪)、葉 清友、許華宗 2. 臺灣臺北地方法 院行政訴訟庭晴 股法官、臺灣桃園 地方法院行政訴 訟庭柔股法官	羅昌發		湯德宗(A)	6	
		黃虹霞提出，蔡 明誠加入		詹森林(C)		
		許志雄				
		黃瑞明				
第 750 號 106.7.7	劉理傑	羅昌發		黃虹霞(A)	4	
		許志雄				
		詹森林				
第 751 號 106.7.21	1. 臺灣苗栗地方法 院快股法官、行政 訴訟庭賢股法 官、臺灣桃園地 方法院行政訴訟 庭柔股法官、昭 股法官、語股法 官 2. 何裕蓁、羅喆強、 龐玉華、黃紹業、 黃麗兒、黃玉鳳、 林世惟、徐萬興	黃璽君	羅昌發	張瓊文(A)	9	
			湯德宗	陳碧玉(B)		
		蔡明誠	黃瑞明	黃虹霞(C)		
			詹森林			

提出協同意見書、不同意見書及部分協同、部分不同意見書

大法官姓名一覽表

92.10 起就任大法官所作解釋之統計

解釋號次 公布日期	聲 請 人	提出協同意見 書大法官	提出不同意見 書大法官	提出(A)部分協 同，(B)部分不 同，(C)部分協 同、部分不同意 見書大法官	備 註 (意見書 件數)	
第 752 號 106. 7. 28	1. 張宗仁 2. 陳彥宏	羅昌發		林俊益(A)	8	
		黃虹霞		黃璽君提出，陳 碧玉、湯德宗加 入、吳陳鑾加入 一、二部分(B)		
		許志雄				
		黃瑞明				黃昭元提出，陳 碧玉加入、湯德 宗及吳陳鑾加 入三、不同意見 部分(C)
		詹森林				
第 753 號 106. 10. 6	1. 財團法人天主教 若瑟醫院代表人 李聰明 2. 陳憲堂即東泰藥 局	黃虹霞	陳碧玉	林俊益(A)	10	
		吳陳鑾		張瓊文(A)		
		許志雄		羅昌發(B)		
		黃瑞明		詹森林(B)		
				湯德宗(C)		
第 754 號 106. 10. 20	朱田江即一路通商 行	蔡明誠	羅昌發	詹森林(A)	7	
		許志雄提出，陳 碧玉、林俊益、 黃昭元加入	湯德宗			
			黃虹霞			
			黃瑞明			
第 755 號 106. 12. 1	1. 謝清彥 2. 劉育華 3. 徐千祥 4. 邱和順 5. 臺灣臺北地方法 院刑事庭正股法	許宗力		湯德宗提出，陳 碧玉加入(A)	10	
		羅昌發		蔡明誠(A)		
		黃瑞明		林俊益(A)		

提出協同意見書、不同意見書及部分協同、部分不同意見書

大法官姓名一覽表

92.10 起就任大法官所作解釋之統計

解釋號次 公布日期	聲 請 人	提出協同意見 書大法官	提出不同意見 書大法官	提出(A)部分協 同，(B)部分不 同，(C)部分協 同、部分不同意 見書大法官	備 註 (意見書 件數)
	官	黃昭元		黃璽君(B) 黃虹霞(C) 許志雄(C)	
第 756 號 106.12.1	邱和順	羅昌發 許志雄 張瓊文 黃瑞明		蔡炯燉(A) 湯德宗提出，林 俊益加入(A) 蔡明誠(A) 陳碧玉(B) 詹森林(B) 黃璽君(C) 黃昭元(C)	11
第 757 號 106.12.15	永安租賃股份有限 公司代表人王紹堉	陳碧玉 羅昌發 許志雄 黃瑞明 詹森林	蔡炯燉、黃虹霞	湯德宗(A) 林俊益(A) 蔡明誠提出，吳 陳鏗、張瓊文加 入(B)	9
第 758 號 106.12.22	臺北高等行政法院 第六庭	林俊益 許志雄 張瓊文提出，詹 森林、黃昭元加 入 黃瑞明 詹森林提出，陳 碧玉加入	許宗力 羅昌發 黃虹霞	湯德宗(A) 蔡明誠(B)	10

提出協同意見書、不同意見書及部分協同、部分不同意見書

大法官姓名一覽表

92.10 起就任大法官所作解釋之統計

解釋號次 公布日期	聲 請 人	提出協同意見 書大法官	提出不同意見 書大法官	提出(A)部分協 同，(B)部分不 同，(C)部分協 同、部分不同意 見書大法官	備 註 (意見書 件數)
第 759 號 106.12.29	高雄高等行政法院 第四庭	蔡烱燉	湯德宗提出，吳 陳鏗加入		5
		陳碧玉			
		許志雄			
		黃瑞明提出，詹 森林加入			
第 760 號 107.1.26	1. 林慶昌等13人 2. 黃士峯等4人	陳碧玉	吳陳鏗	湯德宗提出，詹 森林加入六、部 分(A)	13
		羅昌發			
		黃虹霞			
		林俊益	蔡明誠		
		許志雄			
		黃瑞明	張瓊文	黃璽君(B)	
		詹森林			
黃昭元提出，詹 森林加入					
第 761 號 107.2.9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羅昌發		林俊益(A)	5
		黃瑞明		湯德宗提出，陳 碧玉加入第[1] 至[7]段部分 (C)	
		詹森林			
第 762 號 107.3.9	1. 朱旺星 2. 王全中	羅昌發		湯德宗(A)	9
				蔡明誠提出，黃 虹霞加入(A)	
		林俊益		吳陳鏗(B)	
				詹森林提出，黃 虹霞加入(B)	
		許志雄		黃瑞明(C)	
				黃虹霞(C)	

提出協同意見書、不同意見書及部分協同、部分不同意見書

大法官姓名一覽表

92.10 起就任大法官所作解釋之統計

解釋號次 公布日期	聲 請 人	提出協同意見 書大法官	提出不同意見 書大法官	提出(A)部分協 同，(B)部分不 同，(C)部分協 同、部分不同意 見書大法官	備 註 (意見書 件數)
第 763 號 107.5.4	1. 劉錦德 2. 劉偉祥	陳碧玉	黃虹霞	湯德宗(A)	9
		羅昌發			
		許志雄			
		黃瑞明	吳陳環	蔡明誠提出，張 瓊文加入第[2] 至[3]段部分 (C)	
		詹森林提出，林 俊益加入			
第 764 號 107.5.25	張景洲等13,564人	羅昌發		蔡明誠(A)	5
		許志雄		湯德宗(B)	
		張瓊文			
第 765 號 107.6.15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 限公司	羅昌發	蔡明誠提出不 同意見書，黃璽 君加入二部 分，湯德宗加入 一及二.3.部 分，林俊益、張 瓊文加入	黃虹霞(B)	7
		許志雄			
		黃瑞明			
		詹森林			
		黃昭元			
第 766 號 107.7.13	林挺泰	黃璽君提出，林 俊益加入		湯德宗(A)	8
		羅昌發		蔡明誠(A)	
		黃虹霞			
		許志雄		吳陳環(B)	
		黃瑞明			

提出協同意見書、不同意見書及部分協同、部分不同意見書

大法官姓名一覽表

92.10 起就任大法官所作解釋之統計

解釋號次 公布日期	聲 請 人	提出協同意見 書大法官	提出不同意見 書大法官	提出(A)部分協 同，(B)部分不 同，(C)部分協 同、部分不同意 見書大法官	備 註 (意見書 件數)
第 767 號 107.7.27	曾苑綺	許宗力	羅昌發	陳碧玉(A)	10
		黃虹霞	湯德宗		
		許志雄	黃瑞明	蔡明誠(B)	
		黃昭元	詹森林		
第 768 號 107.10.5	劉金亮	羅昌發		蔡明誠提出，陳 碧玉加入(B)	6
		黃虹霞		許志雄提出，陳 碧玉加入(B)	
		黃瑞明			
		詹森林			
第 769 號 107.11.9	雲林縣議會	羅昌發	湯德宗提出，吳 陳鑾加入	蔡明誠(B)	9
		許志雄			
		張瓊文		詹森林(B)	
		黃瑞明		林俊益(C)	
		黃昭元			
第 770 號 107.11.30	玉禮實業股份有限 公司	羅昌發		湯德宗(A)	7
		許志雄		蔡明誠(A)	
				黃虹霞(B)	
		黃瑞明		陳碧玉(C)	
第 771 號 107.12.14	1. 陳林照 2. 駱安婕	許志雄(黃昭元 加入)		陳碧玉(B)	8
				吳陳鑾(B)	
		黃瑞明		羅昌發(C)	
				黃虹霞(C)	
詹森林	蔡明誠(黃虹 霞、吳陳鑾加入 意見書五部分) (C)				

提出協同意見書、不同意見書及部分協同、部分不同意見書

大法官姓名一覽表

92.10 起就任大法官所作解釋之統計

解釋號次 公布日期	聲 請 人	提出協同意見 書大法官	提出不同意見 書大法官	提出(A)部分協 同，(B)部分不 同，(C)部分協 同、部分不同意 見書大法官	備 註 (意見書 件數)
第 772 號 107.12.28	臺灣臺北地方法院 民事第五庭金股法 官	羅昌發	黃璽君	黃瑞明(C)	6
		林俊益	黃虹霞(蔡明誠 加入)		
		詹森林			
第 773 號 107.12.28	臺北高等行政法院 第七庭	黃璽君	黃虹霞(蔡明誠 加入)		6
		羅昌發			
		林俊益			
		黃瑞明			
		詹森林			
第 774 號 108.1.11	凱撒金邸管理委員 會等11人	羅昌發	黃璽君(吳陳鏗 加入)	湯德宗(A)	10
		黃虹霞			
		蔡明誠(黃虹霞 加入)			
		林俊益	張瓊文		
		許志雄			
		黃瑞明			
第 775 號 108.2.22	1. 臺灣高等法院高 雄分院刑事第五 庭法官 2. 臺灣彰化地方法 院刑事第五庭申 股法官 3. 臺灣花蓮地方法 院刑事第五庭松 股法官 4. 臺灣花蓮地方法 院刑事第五庭松 股法官 5. 蘇品睿 6. 徐世宗 7. 彭雲明 8. 何財龍 9. 王志成	羅昌發		蔡明誠(A)	11
		黃虹霞		黃璽君(陳碧玉 加入「一、」部 分)(B)	
		林俊益(蔡炯燉 加入)		湯德宗(陳碧玉 加入「二、」部 分)(B)	
		許志雄(黃昭元 加入)		吳陳鏗(B)	
		黃瑞明			
		黃昭元(許志雄 加入)		詹森林(B)	

提出協同意見書、不同意見書及部分協同、部分不同意見書

大法官姓名一覽表

92.10 起就任大法官所作解釋之統計

解釋號次 公布日期	聲 請 人	提出協同意見 書大法官	提出不同意見 書大法官	提出(A)部分協 同，(B)部分不 同，(C)部分協 同、部分不同意 見書大法官	備 註 (意見書 件數)
第 776 號 108.4.12	劉鴻志	羅昌發		湯德宗(A)	7
		黃虹霞			
		林俊益		蔡明誠(B)	
		許志雄			
		黃瑞明			
第 777 號 108.5.31	人民(3件)： 盧鈺 蕭正彬 吳俊興 法官(16件)： 臺灣臺中地方法 院刑事第八庭嶽 股法官、刑事第 十八庭哲股法官 (5件) 臺灣橋頭地方法 院刑事庭玄股法 官 臺灣雲林地方法 院刑事第一庭法 官(2件)、刑事第 七庭法官 臺灣臺東地方法 院刑事第二庭平 股法官 臺灣花蓮地方法 院刑事第五庭松 股法官 臺灣屏東地方法 院刑事第一庭法 官 臺灣新竹地方法	蔡炯燉		許宗力提出部 分協同意見 書，黃虹霞加入 (A)	14
		黃虹霞		陳碧玉(B)	
		蔡明誠(黃虹霞 加入)		黃璽君(林俊益 加入)(B)	
		許志雄		吳陳環(B)	
				羅昌發(黃虹霞 加入)(C)	

提出協同意見書、不同意見書及部分協同、部分不同意見書

大法官姓名一覽表

92.10 起就任大法官所作解釋之統計

解釋號次 公布日期	聲 請 人	提出協同意見 書大法官	提出不同意見 書大法官	提出(A)部分協 同，(B)部分不 同，(C)部分協 同、部分不同意 見書大法官	備 註 (意見書 件數)
	院刑事第二庭安 股法官 臺灣桃園地方法 院刑事審查庭樂 股法官 臺灣彰化地方法 院刑事第五庭法 官	黃瑞明		湯德宗(林俊益 加入「5」部分) (C)	
				林俊益(黃璽君 加入)(C)	
		黃昭元		詹森林(黃虹霞 加入)(C)	
第 778 號 108.6.14	毛慧芬	羅昌發		黃璽君(吳陳鏗 加入一至三部 分、林俊益加 入)(B)	
		許志雄		蔡明誠(B)	
				黃昭元(B)	
		詹森林		黃虹霞(C)	
合計		協同 512 件	不同 149 件	(A)76 件 (B)131 件 (C)108 件	976

108.6.14 更新

註：1. 92 年 10 月起就任大法官所作解釋計 212 件（第 567 號-第 778 號）

2. 表格中(A)代表部分協同意見書，(B)代表部分不同意見書，(C)代表部分協同、部分不同（含一部協同、一部不同）意見書。